北京绿化基金会 2022 年度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5
二、相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6

委托单位:北京绿化基金会

审计单位: 北京华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北京绿化基金会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华月审字(2023)第011-2号

北京绿化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2023 年 3 月 23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华月审字(2023)第 011-1 号。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00 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 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21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22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 了基础。

三、《2022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慈善活动支出情况

(1)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实际收入合计	11,071,488.11
调整后的上年度总收入	11,071,488.11
本年度总支出	14,935,826.69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4,611,587.03
管理费用	320,856.38
其他支出	3,383.28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占前三年收入平均数额的比例)	131.97% (149.83%)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2.15%

2、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22 年度北京绿化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16,276,686.04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列示如下:

	本年捐赠额	(人民币元)	
捐赠人	货币	非货币	用途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人民政府		4,651,000.00	为美化、改善绿化环境,在民族大学、王四营乡、大城子乡种植
11.70 P/K人区 H/V K/八 K/N			银杏 2,936 株。
吉林省井发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500,000.00	为美化、改善绿化环境,在西山林场、世园公园、十三陵林场种
口怀有开及四件绿化有限公司		, ,	植元宝枫 300 株。
北京三合动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为美化、改善绿化环境,在西山林场、世园公园、十三陵林场种 植元宝枫 200 株。
	070 000 00	210 606 0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0,000.00	318,696.00	助力永乐店镇美丽乡村建设,种植及养护苗木 1186 株。
合计	870,000.00	7,469,696.00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支出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立项、执 行、监督 和评估费 用	人员 报酬	租赁房屋、 购买和维护 固定资产费 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 差旅、物流、 交通、会议、 培训、审计、 评估等费用	其他 费用	小计	总计
捐资助绿	9,272,096.63	10,221,216.63		1,573,335.07	443,208.23	126,175.31	160,526.12	2,303,244.73	12,524,461.36
绿化专项	2,445,600.00	165,000.00		25,398.18	7,154.66	2,036.83	2,591.36	37,181.03	202,181.03
捐资尽责 -网转收 入	2,215,299.44								
互联网全 民义务植 树	2,174,289.97	342,009.89		52,645.02	14,830.09	4,221.92	5,371.33	77,068.36	419,078.25
合 计	16,107,286.04	10,728,226.52		1,651,378.27	465,192.98	132,434.06	168,488.81	2,417,494.12	13,145,720.64

4、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面目分秒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占年度公益总	пъ
坝日石 你			人	(元)
捐资助绿	北京市西山林场、十三陵林场、世园公 2,545,000.00	17.42%	为昌平区、门头沟区改善美化、绿化	
11100000	园		- · · · · - · ·	环境。
密云区大城子镇、朝阳区王四营乡、民 捐资助绿		4,669,000.00	31.95%	为密云区、朝阳区改善绿化环境、美
1115000000	族大学	1,002,000.00	31.5376	化环境。
合 计		7,214,000.00	49.37%	

5、委托理财

北京绿化基金会 2022 年度对外投资中委托理财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受托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金额 (元)	委托期限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周瑞明	15,000,000.00	约定	固定	1,350,572.97	1,350,572.97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						
合	计	15,000,000.00			1,350,572.97	1,350,572.97



6、投资收益

北京绿化基金会 2022 年度投资收益总额为 1,350,572.97 元,投资收益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元)
1. 北京银行股票		3,188,144.64
2.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理财项目	1,350,572.97	1,062,380.86
合 计	1,350,572.97	4,250,525.50

7、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捐赠金额(元)
大连万事达企业发展公司	主要捐赠人	2,000,000.00
北京市大地科技实业总公司	主要捐赠人	1,100,000.00
北京世界公园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200,000.00
北京爱高劳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200,000.00
北京南银大厦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200,000.00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主要捐赠人	300,000.00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焦宇为本会理事	0.00
合 计		4,000,000.00

(2) 关联方交易

1、基金会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上期数	本期数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45,000.00
合计		145,000.00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22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22 年度工作报告》时 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中



2022年3月2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01DE5T6R

甽



肾通合伙) 称 陸 # 范

竹

甽 松

目 审查企业会订祝爱,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07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18年07月10日 單 Ш 小 改

2018年07月10日至 长期 限 伙 期 **√**□

北京市西城区德宝小区北京德宝饭店4层427室 主要经营场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實籍23.8%

名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宝小区北京德宝饭店4层457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32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9】004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9年07月24日

证书序号: 00119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普通合伙)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